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2-109

##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吕向阳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解除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姓名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吕向阳	否	1,562,500	0.05%	0.05%	2019年7月9日	2022年8月1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合计		1,562,500	0.05%	0.05%	--	--	--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股”)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吕向阳	299,629	0.22%	52,562,500	50,999,000	1.76%	1.76%	37,189,000	12.52%	14.2,241,400	4.75%	1.54%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0038

证券简称:ST大通

公告编号:2022-056

##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系统并收到股东姜剑先生的通知,姜剑先生持有的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司法拍卖执行人为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被冻结股份2,177,5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24.26%,占公司股份比例为9.20%。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姓名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有限售期或限售条件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执行人	期限
姜剑	是	2,177.50	24.26%	5.20%	是,自首次司法拍卖起	2022年7月12日	2026年7月19日	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	司法拍卖
合计		2,177.50	24.26%	5.20%	--	--	--	--	--

2. 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了解的情况,姜剑先生尚未收到法院的相关文件,目前尚未得知具体案件情况。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股票代码:301057

证券简称:汇隆新材

公告编号:2022-060

##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3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料的变更登记等有关事项。公司于2022年7月16日召开第三届中国章程(第二次章程),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料、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中国章程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7693900410B  
公司名称: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住所:浙江省温州市乐清镇横塘村  
法定代表人:沈雁彬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2039

证券简称:黔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2-029

##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部及各基层单位于2022年7月26日-28日分别组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汤飞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选举胡德江先生、黄光敏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职工监事,根据有关规定,上述人员经公示无异议,选举结果有效。

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和职工监事,将分别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和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卢玉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职工董事职务,现任公司正厂咨询职务;莫非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现任公司工程管理部主任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卢玉强先生、莫非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后附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简历。

特此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3286

证券简称:日盈电子

公告编号:2022-040

## 江苏日盈电子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日盈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8月2日披露《股票交易异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于2022年8月2日股票再次涨停。

●公司股票自2022年4月27日以来,累计涨幅达83.27%,同期申万汽车零部件指数累计涨幅达47.96%,同期上证指数累计上涨7.71%;公司股票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行业涨幅及上证指数涨幅;其中公司股票自2022年7月29日至2022年8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停,累计涨幅较大;但公司基本面无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披露《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减少66.09%至83.06%;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76.57%至95.31%。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汽车清洗系统、汽车电子、精密注塑及车用线束,其中精密注塑销售占比较高,车用线束主要以摩托车整车线束为主,汽车电子主要以PM2.5传感器、温度传感器、天窗控制单元为主,其中温度传感器在家用电器及车用温度传感器上均有销售,360全景环视系统正常量产。受原材料价格居高不下及疫情反复导致供应链紧张的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2年2月9日披露《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截止本公告日,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江苏日盈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7月29日、7月29日、8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于2022年8月2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动公告》。2022年8月2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鉴于短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巨大,公司现对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自2022年4月27日以来,累计涨幅达83.27%,同期申万汽车零部件指数累计涨幅达47.96%,同期上证指数累计上涨7.71%;公司股票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行业涨幅

及上证指数涨幅;其中公司股票自2022年7月29日至2022年8月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停,累计涨幅较大,但公司基本面无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说明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披露《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减少66.09%至83.06%;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76.57%至95.31%。具体原因分析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4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2-034)。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

截至2022年8月2日,公司动态市盈率为202.7,滚动市盈率为258.9(同花顺FinD数据);根据中国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市盈率和滚动市盈率数据显示:公司所处行业“C36汽车制造业”的动态市盈率为32.0,滚动市盈率为31.9,公司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存在估值较高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主营业务提示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汽车清洗系统、汽车电子、精密注塑及车用线束,其中精密注塑销售占比较高,车用线束主要以摩托车整车线束为主,汽车电子主要以PM2.5传感器、温度传感器、天窗控制单元为主,其中温度传感器在家用电器及车用温度传感器上均有销售,360全景环视系统正常量产。受原材料价格居高不下及疫情反复导致供应链紧张的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公司股东减持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2年2月9日披露《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截止本公告日,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六、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劵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劵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日盈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日

证券代码:300958

证券简称:建工修复

公告编号:2022-041

##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8月1日在北京朝阳区京顺东街6号16号楼一层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2年7月26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王瑞华先生召集并主持,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守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刘洪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王瑞华先生辞去从欣江先生副总经理职务,同意聘任刘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及董事会对从欣江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洪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王瑞华先生辞去从欣江先生副总经理职务,同意聘任刘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及董事会对从欣江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洪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王瑞华先生辞去从欣江先生副总经理职务,同意聘任刘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及董事会对从欣江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洪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王瑞华先生辞去从欣江先生副总经理职务,同意聘任刘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及董事会对从欣江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洪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王瑞华先生辞去从欣江先生副总经理职务,同意聘任刘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及董事会对从欣江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洪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1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王瑞华先生辞去从欣江先生副总经理职务,同意聘任刘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及董事会对从欣江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日

附件:副总经理刘瑞先生简历及情况说明

刘瑞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经济师。2009年7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总工程师、技术质控中心技术部部长、技术质控中心高级经理、技术质控中心总监、技术管理中心经理、生态环保咨询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兼任苏州建工生态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刘瑞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6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刘瑞先生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日

证券代码:300958 证券简称:建工修复 公告编号:2022-044

##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现就提名刘洪跃先生为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担任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并作出审慎判断的基础上,本人认为被提名人与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被提名人已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何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六、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何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七、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六、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七、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九、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十二、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十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十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十六、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十七、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十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十九、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十二、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十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十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十六、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十七、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十八、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